

中共绥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绥农领发〔2024〕12号



关于批复 2025 年绥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县直有关部门：

按照要求，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要求。2025 年度拟入库项目经审定公示无异议后，现予以批复。

附件：2025 年绥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

中共绥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 年 10 月 31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中共绥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 年 10 月 31 日印发